

股票代码：600995

股票简称：文山电力

编号：临 2020-33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雷鹏同志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雷鹏同志向公司董事会提请辞去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其辞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后将继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雷鹏同志自 2018 年 1 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以来，勤勉尽责，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对公司治理、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雷鹏同志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公司董事长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及工作需要，经公司董事长姜洪东同志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彭炜同志的任职资格和能力进行了审核和提名，推荐彭炜同志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彭炜同志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

易所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要求，不存在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何一种情形，公司已将候选人彭炜同志有关资料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备案，并已审核通过。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雷鹏同志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同意聘任彭炜同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彭炜同志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已充分了解彭炜同志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等情况。彭炜同志现任公司董事，多年从事电力企业经营管理、电力系统研究等工作，具备丰富的企业管理工作经验，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任职资格等有关要求，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何一种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的提名、推荐、审议等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我们同意本次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提名、推荐、审议事项，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彭炜同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独立董事：胡继晔、孙宏斌、杨 璐、李晓虹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871-68177335

传真号码：0871-68177720

电子邮箱：wsdl@wsdl.sina.net

通讯地址：云南省昆明市滇池路 932 号摩根道 8 栋 403 室

邮 编：650228

特此公告。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8 日

附件：

彭炜同志简历

彭炜，男，汉族，1982年11月生，云南禄劝人，大学学历，理学学士、经济学学士学位，2007年07月参加工作，2014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经济师，现任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01.09-2005.07 北京大学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化学专业取得理学学士学位；2006.09-2007.07 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经济专业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2007.07-2010.10 在云南电网公司昆明供电局超高压分局、修试所、盘龙分局、营销部工作；2010.10-2011.12 任云南电网公司昆明供电局电力营销部开发室主管；2011.12-2017.12 历任云南电网公司企业管理部企业管理科企业管理专责、副科长、副科长（主持工作）；2017.12-2019.11 历任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全面深化改革办公室）基础管理科副科长（主持工作）、科长；2019.11-2020.05 任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全面深化改革办公室）政策研究科科长；2020.05 至今任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